证券代码:301191　　证券简称:菲菱科思　　公告编号:2024-034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菲菱科思	股票代码	30119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玉	刘焕明	
电话	0755-23508348	0755-23508348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高新开发区建安路德的工业园A栋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高新开发区建安路德的工业园A栋	
电子信箱	IR@phoenixcompany.cn	IR@phoenixcompany.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23,699,810.80	992,383,018.31	-1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6,312,577.25	90,517,935.22	-1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8,573,938.08	84,326,306.23	-18.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7,995,807.22	159,974,098.49	67.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0	1.31	-16.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0	1.31	-16.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7%	5.57%	-1.1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87,074,867.84	2,361,427,186.23	-3.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77,807,046.67	1,670,836,469.42	0.4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2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龙发	境内自然人	32.08%	22,242,090.00	22,242,090.00	不适用	0
陈曦	境外自然人	17.76%	12,315,810.00	12,315,810.00	不适用	0
高国亮	境内自然人	4.87%	3,380,000.00	3,380,000.00	不适用	0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远致华信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96%	2,747,951.00	0.00	不适用	0
陈美玲	境内自然人	3.23%	2,241,200.00	2,241,200.00	不适用	0
舒姗	境内自然人	1.50%	1,040,000.00	1,040,000.00	不适用	0
刘雪英	境内自然人	1.50%	1,040,000.00	1,040,000.00	不适用	0
陈燕	境内自然人	1.12%	780,000.00	0.00	不适用	0
张海燕	境内自然人	0.55%	379,775.00	0.00	不适用	0
马燕平	境内自然人	0.52%	361,380.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美玲与陈曦系姑侄关系;陈美玲与舒姗系母女关系;陈曦与舒姗系表姐妹关系;高国亮与刘雪英系夫妻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马燕平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03,745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7,635股,实际合计持有361,380股;股东张海燕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03,175股外,还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76,600股,实际合计持有379,775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原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远致华信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远致华信")及其基金管理人的员工跟投平台深圳市信福汇九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信福汇九号")在2023年12月至2024年3月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693,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994%。本次权益变动后,远致华信及信福汇九号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467,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9999%,不再属于公司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相关公告。

(二)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年5月20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外部审计机构,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决定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6日、2024年5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相关公告。

(三)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年5月20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郜树智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夏永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选举其为公司独立董事后,夏永先生同时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6日、2024年5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相关公告。

(四)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年5月20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公司2023年12月31日总股本69,342,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69,342,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2023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已于2024年6月6日完成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6日、2024年5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相关公告。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1040　　证券简称:中环海陆　　公告编号:2024-042
债券代码:123155　　债券简称:中陆转债

张家港中环海陆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环海陆	股票代码	30104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钟宇	王雨香	
电话	0512-56918180	0512-56918180	
办公地址	张家港市锦丰镇合兴华山路	张家港市锦丰镇合兴华山路	
电子信箱	hl_zqb@hlduanjian.com	hl_zqb@hlduanjia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5,628,610.17	347,625,808.72	-1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862,112.36	9,572,871.43	-485.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690,899.49	5,748,658.10	-964.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512,639.58	-11,721,065.13	385.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86	0.0957	-485.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86	0.0957	-485.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1%	0.86%	-4.4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93,697,322.92	1,681,487,239.20	-5.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02,404,982.94	1,039,265,602.01	-3.5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8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君三	境内自然人	22.57%	22,575,000.00	22,575,000.00	质押	5,000,000.00
江苏江海机械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3%	12,329,000.00	0.00	不适用	0
吴剑	境内自然人	6.99%	6,989,000.00	6,989,000.00	不适用	0
#蔡金兴	境内自然人	1.56%	1,557,400.00	0.00	不适用	0
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	1,457,038.00	0.00	不适用	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其他	1.22%	1,220,859.00	0.00	不适用	0
#高尚	境内自然人	1.16%	1,164,829.00	0.00	不适用	0
林德顺	境内自然人	0.95%	945,300.00	0.00	不适用	0
海宁海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海宁德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82%	824,929.00	0.00	不适用	0
#董敏	境内自然人	0.78%	780,000.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君三、吴剑合计直接持有公司2,956.40万股份,双方系父子关系;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蔡金兴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557,400.00股,合计持有1,557,400.00股;股东高尚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119,000.00股,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5,829.00股,合计持有1,164,829.00股;股东董敏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780,000.00股,合计持有780,0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中环海陆可转换公司债券	中陆转债	123155	2022年08月12日	2028年08月11日	35,998.42	0.6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37.10%	38.19%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0.22	2.85

三、重要事项

1、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宏亘禾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亘禾合")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以增资方式参股北京星箭长空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箭长空"),星箭长空是一家专注惯性导航系统核心元器件加速度计研发和生产的高新技术企业,本次增资完成后宏亘禾合持有星箭长空的股权比例为8.8235%。(公告编号:2024-006)

2、目前,公司产品主要应用领域为风电,风电行业为重点发展产业,近年来,风电主机招标价格持续走低,行业竞争加剧,短期内供需不平衡,但不影响行业未来长期发展趋势。公司募投项目部分转固导致折旧费用增加,同时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使得成本费用上升。

3、2024年半年度,"中陆转债"因转股减少1800元人民币(即18张),共计转换成"中环海陆"股票56股;截至2024年6月30日,"中陆转债"因转股减少15,800元人民币(即158张),累计转换"中环海陆"股票493股,"中陆转债"余额为359,984,200元人民币(即3,599,842张)。(公告编号:2024-038)

证券代码:000538　　证券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24-42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云南白药	股票代码	0005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映辉	李孟珏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云南白药街3686号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云南白药街3686号	
电话	0871-66226106	0871-66226106	
电子信箱	000538dm@ynby.cn	000538@ynby.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455,286,287.52	20,309,372,850.07	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88,829,903.10	2,828,011,615.30	1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35,015,340.93	2,737,055,785.90	14.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61,617,391.99	2,251,951,370.10	44.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9	1.58	13.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9	1.58	13.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3%	7.17%	0.7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4,367,545,232.24	53,784,293,183.93	1.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9,369,278,206.03	39,879,122,031.51	-1.2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7,1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省国有股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20%	449,624,311.00	0	质押	119,343,840.00
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42%	435,742,244.00	0	质押	336,894,000.00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19%	146,185,851.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87%	69,040,056.00	0	不适用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9%	37,373,108.00	0	不适用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3%	16,617,440.00	0	不适用	0
瑞银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瑞银卢森堡投资SICAV	境外法人	0.88%	15,691,628.0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4%	13,167,666.00	0	不适用	0
陈发树	境内自然人	0.70%	12,527,495.00	12,527,495.0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其他	0.68%	12,151,514.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发树是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情况不详。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299,766	0.63%	2,242,900	0.12%	13,167,666	0.74%	271,600	0.0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490,784	0.36%	312,300	0.02%	10,729,483	0.61%	3,600	0.0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乡村振兴)	24云南白药SCP001(科创票据)	012480938	2024年3月18日	2024年12月15日	100,000	2.3%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27.55%	25.80%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55.84	186.79

三、重要事项

(一)制度更新

1、2024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办公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5)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办公会议事规则》。

2、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23)及《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试行)》。

(二)股东持股变动

1、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

2024年1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公司收到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鱼跃")《关于竞价减持计划届满暨减持实施进展之自愿性信息披露的告知函》,截至2024年1月13日,江苏鱼跃减持计划已届满,江苏鱼跃已完成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在2023年7月17日至2024年1月13日期间,江苏鱼跃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了公司35,936,638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1.99997%,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

2、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

(1)2024年2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接到公司股东云南省国有股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的通知,获悉国有股权管理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71,400,000股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3.97%)办理了解除质押。

(2)2024年5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9),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通知,获悉新华都将其持有的公司46,380,000股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2.60%)办理了质押。

(三)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

2024年2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拟对公司已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即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全部12,599,946股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的注册资本。

上述事项已于2024年2月7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及于2024年2月23日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

2024年4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1),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12,599,946股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本次回购的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784,262,603.00股。

(四)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2024年2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4〕SCP63号),同意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根据上述《接受注册通知书》,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3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后,将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

2024年3月20日,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1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乡村振兴)已完成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额到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乡村振兴)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4)。

(五)研发项目

1、2024年5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INR101注射液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6),公司全资子公司云核医药(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核医药")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2024LP01109),经审查,云核医药的INR101注射液(以下简称"本品")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开展健康人及前列腺癌的临床试验。

2、2024年5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氟比洛芬凝胶贴膏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7),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白药集团无锡药业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2024LP00886),经审查,同意氟比洛芬凝胶贴膏开展镇痛的临床试验。

3、2024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引进KA-1641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从康源博创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引进抗体药物KA-1641(以下简称"标的产品")的相关专利,并将在全球范围内对标的产品进行研究开发、生产和商业化活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38)、《关于引进KA-1641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9)。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6日

股票代码:000538　　股票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24-44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近日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首席执行官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被提名人的任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聘任谌识先生、何涛先生(简历均详见附件)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二、高级管理人员辞任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首席商务官、高级副总裁赵英明先生送达的《辞任申请》。赵英明先生因个人职业发展规划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首席商务官、高级副总裁以及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一切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赵英明先生的辞任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赵英明先生辞任后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的正常运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英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对赵英明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6日

附件:高级副总裁简历

谌识,男,生于1980年12月,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下属辽阳弹簧厂自动化工程师,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扩能项目经理,广州开普勒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咨询经理,北京正略钧策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咨询总监,美世咨询公司咨询经理,怡安翰威特咨询公司咨询总监,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专家,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组织发展负责人,美的集团下属高创运动控制有限公司管理部长。现任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

谌识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未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何涛,男,生于1975年12月,硕士,正高级会计师,注册管理会计师(CMA),云南省政府特殊津贴专家,云南省正(副)高级会计师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委员会委员,云南省审计厅研究型审计智库专家,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第六届理事会常务理事,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现代供应链研究院专家委员。历任中国电信云南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市场部总经理;中国电信玉溪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云南云天化联合商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现任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

何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未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股票代码:000538　　股票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24-43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含内部控制审计)的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含内部控制审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3年11月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中审众环2023年末合伙人数量216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24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16人。

(7)2023年经审计总收入215,466.65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85,127.83万元、证券业务收入56,747.98万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1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26,115.39万元。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1)中审众环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1次。

(2)31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人次,行政管理措施28人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方自维先生,200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6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杨艳玲女士,2011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1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王文政先生,200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3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王文政和项目合伙人方自维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杨艳玲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 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2023年度公司审计费用合计229.80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134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56万元,云白国际有限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9.80万元),审计费用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员数量、时间和事务所收费标准确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2024年度审计工作实际情况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业务合同。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与中审众环相关人员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交流,并对中审众环在相关资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调研和认真核查,并将相关调研资料形成书面审核意见提交公司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含内部控制审计)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董事会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含内部控制审计)的议案》,拟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含内部控制审计),聘期为一年。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审计机构(含内部控制审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一)董事会决议;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证明文件;

(三)中审众环的营业执业证照(总所+分所),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6日

股票代码:000538　　股票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24-45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24年9月11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1日上午9:30起。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1日9:15-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规定的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4日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4年9月4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授权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出席现场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现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云南白药街3686号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部白药空间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内容

(一)审议事项如下: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含内部控制审计)的议案	√

提案编码1.00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41)、《关于拟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含内部控制审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43)。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参加现场会议股东登记方式

1、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户卡;由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3、异地股东可以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报名系统、传真方式登记。如选择传真登记,请在发送传真后与公司电话确认。

4、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无需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9月6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云南白药街3686号云南白药集团总部办公楼3003室董事会办公室。

(四)登记联系人:杨可欣、张昱

电　话:(0871)66226106　传　真:(0871)66203531

邮　编:650500　邮　箱:000538@ynby.cn

(五)会议费用情况: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照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6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38;投票简称:白药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

(2)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9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9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人)出席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授权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未明确授权的事项由受托人根据自己的意愿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权限: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含内部控制审计)的议案	√			

说明:1、股东应决定对审议事项选择赞成、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中只能选一项,多选则作为废票,未作选择的,则属于弃权。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打印均有效;法人股东需加盖公章。

股票代码:000538　　股票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24-41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云南白药")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在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书面、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独立董事刘国恩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董事李?泓燊先生、独立董事戴扬先生、张永良先生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文学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第十届董事会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选举董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首席执行官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被提名人的任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聘任谌识先生、何涛先生(简历均详见附件)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挂网披露的《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42)。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行为,提高财务信息质量,切实维护股东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前置审议通过,同意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挂网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更好的发挥内部审计监督职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及实施条例、《内部审计基本准则》及具体准则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内部审计制度》进行修订,公司2022年8月发布实施的《内部审计制度》同时废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挂网披露的《内部审计制度》。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投资理财管理,防范资金风险,建立预警及止损机制,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同时提升公司资金收益,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和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投资理财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公司2023年8月发布的《投资理财管理制度》同时废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挂网披露的《投资理财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含内部控制审计)的议案》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中审众环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含内部控制审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2024年度审计工作实际情况与中审众环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业务合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挂网披露的《关于拟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含内部控制审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43)。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挂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45)。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6日

附件:副董事长、高级副总裁简历

一、副董事长简历

董明,男,生于1976年10月,学士学历,管理学博士在读。历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独联体地区部副总裁,VIP系统部部长,北京分公司总经理,移动系统部部长,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中国区副总裁。现任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副董事长、首席执行官、总裁,兼任上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二、高级副总裁简历

谌识,男,生于1980年12月,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下属辽阳弹簧厂自动化工程师,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扩能项目经理,广州开普勒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咨询经理,北京正略钧策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咨询总监,美世咨询公司咨询经理,怡安翰威特咨询公司咨询总监,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专家,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组织发展负责人,美的集团下属高创运动控制有限公司管理部长。现任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

谌识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未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何涛,男,生于1975年12月,硕士,正高级会计师,注册管理会计师(CMA),云南省政府特殊津贴专家,云南省正(副)高级会计师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委员会委员,云南省审计厅研究型审计智库专家,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第六届理事会常务理事,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现代供应链研究院专家委员。历任中国电信云南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市场部总经理;中国电信玉溪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云南云天化联合商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现任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

何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未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